

关于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51,702.5667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祝昌华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 015 号国微研发大楼 401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无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为新紫光集团有限公司，现合计控制公司 55.27%股份。北京智广芯控股有限公司为新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唯一股东，亦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行业分类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备 注	不存在近 3 年内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存托凭证并上市申请被终止审查、不予核准、不予注册的情况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5 年 4 月 25 日
辅导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5 年 4 月-2025 年 5 月	摸底调查并落实整改工作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对辅导对象现有情况进行摸底调查，会同发行人及其他中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浩律师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机构进行认真研究，在此基础上提出整改方案	（北京） 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辅导人员
2025 年 6 月-2025 年 7 月	针对上市相关法规、会计准则及内控、资本市场基础知识进行辅导培训	现场集中授课，督促辅导对象了解相关内容，包括公司法、证券法、公司治理、规范运作、董监事职责、会计准则、公司和管理层会计责任、内部控制、会计违法案例及处罚、公司上市对公司财务税务工作的影响、中国资本市场概况及基础知识、涉及股东、高管股票买卖限制、股权激励制度、规范运作及与保荐有关的公司责任、信息披露、关联交易、改制上市程序及发行审核中关注的问题、上市公司资本运作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辅导人员
2025 年 8 月	巩固辅导结果并进行考核评估	督促解决公司运作中尚未规范的问题；进行辅导工作考核评估，组织辅导对象进行书面考试；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辅导人员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盖章页）

